

10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

(货物：所投产品的制造商或生产厂家为小型或中型或微型；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小型企业)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档案管理子系统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艾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9人，营业收入为2822.38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43.02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考古业务管理子系统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艾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9人，营业收入为2822.38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43.02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人事考勤子系统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艾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9人，营业收入为2822.38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43.02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考勤打卡机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金典高科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1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5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备注：1.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《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和《财政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相关规定。

2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；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

填报相关数据，参照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，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如实判断。

3. 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 随成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深圳艾海

日期：2023 年 7 月 25 日

